宁县“十四五”应急管理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期，也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持续推动我县应急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有效防范和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庆阳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划》《庆阳市“十四五”安全生产规划》《庆阳市“十四五”防灾减灾规划》和《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O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县情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十三五”时期取得的主要成效

“十三五”期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着力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全力防范化解风险，坚决守住红线、筑牢底线，营造了安全稳定发展环境，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面实现了“十三五”规划目标。

(一)全面推进应急体制改革，有效构建应急管理体系。一是制定《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建设全县新型应急管理体系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的意见》等重要政策文件，明确了坚持“一个中心”、实现“三大目标”、建设“六大体系”、实施“九大工程”的总体思路和主要任务，构建了新型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应急管理改革不断深化，完成应急部门行政机构改革，制定出台部门“三定”方案，厘清涉改部门权责任务，明确应急部门职能使命。县应急管理部门组建到位，乡镇成立应急管理办公室，机构改革全面完成。二是建立健全县安委会、县减灾委、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等议事协调机构的组织架构和运行规则，充分发挥“两委四部”综合协调指导作用，推动各行业部门齐抓共管，应急管理协同联动，统筹机制有效形成。三是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推动修订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以及企业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现场处置方案。通过整合灾害防御、救援、救灾职能，使预警发布更加及时准确，指挥调度更加权威高效，救援行动更加积极顺畅，“全灾种、大应急”的新型应急管理格局初步形成。

(二)持续健全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切实增强事故防控能力。一是安全生产体制建设更趋完善。制定《宁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等规定，进一步规范政府权责行为，明确成员单位责任，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创新执法模式，严格执行年度执法计划，深入推进安全生产联合执法，严肃事故查处，维护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严肃性、权威性。二是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逐步健全。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制定实施系列安全生产工作制度规范。调整充实安委会组织机构，明确属地管理和部门监管责任，实施“一票否决”等责任约束和考核奖惩机制。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范企业安全管理行为，加强安全管理机构和责任制建设，企业依法履责成效显著。三是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取得成效。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全县企业本质安全和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非煤矿山、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标准化率达到100%，危险化学品企业标准化率达到50%，规模以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达标，规模以下企业按期完成年度创建目标。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同步推进，成效显著。四是隐患排查治理和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安排部署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和防风险查隐患保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持续推进专业化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分级分类组建安全隐患排查专家库，建立专业化安全隐患排查和“双重交办、双重督办”机制，提升了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专业化水平。启动危化、矿山领域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逐步向冶金有色、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其他行业领域推开。全县安全生产“四项指标”逐年下降。

(三)逐步完善防灾减灾体系，全面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一是防灾减灾救灾责任体系逐步健全。调整完善“一委四部”(减灾委员会和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抗震救灾、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职能，强化统筹协调作用，优化指挥部牵头抓总职能，细化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县乡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部门联防联治、应急联动、物资调运、灾情救助等协同配合能力明显提升。二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明显增强。自然灾害预报预警、信息共享发布能力进一步加强，建立健全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共享联动发布机制。建成气象灾害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基础数据库，绘制完成气象灾害风险区划图，编制完成宁县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和乡镇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建立气象可行性论证制度，开展了农业气象灾害风险灾前、灾中和灾后评估工作。三是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明显提升。防汛抗旱、防震抗震、森林草原防灭火等重点工程建设顺利实施，灾害高风险区域学校、医院、居民住房和主要基础设施的设防水平不断提升，城市大型综合应急避难场所全面建成。四是监测预警信息化水平增强。广泛运用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建成气象、山洪、地质、林草、地震监测预警系统，实现灾害实时监测。

(四)深入推进救援力量建设，大幅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一是应急救援力量不断发展。综合应急救援力量全面加强，重点领域专业应急救援力量持续壮大，行业应急救援力量不断完善，应急救援力量基本满足需求。消防部队整体改革转隶，应急救援水平显著提升。二是应急指挥调度能力不断提高。建成宁县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实现国家省市县四级应急视频指挥调度。三是应急反应能力全面加强。24小时带班值班制度全面落实到位，灾害事故和险情发生后，能快速反应，及时响应，有效处置，最大限度减少了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四是应急预案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全县应急预案实现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覆盖，实行动态管理并定期修订完善，通过桌面推演、模拟演练、实战演练等方式，及时补充修正预案缺陷，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和操作性增强。

(五)广泛开展应急宣传教育，逐步提升社会协同应对能力。坚持党的群众路线，紧紧依靠群众、广泛动员群众，把群众参与贯穿到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全过程、各环节，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应急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增强宣传教育传播力、引导力和感染力。一是积极拓展宣教载体。采取广电报刊传统媒体“专栏宣传”、各类宣传牌“固定宣传”、各处电子显示屏“滚动宣传”、微信网络等新媒介“互联网+宣传”的“四位一体”宣传模式，形成了多渠道、立体化的宣传体系。充分发挥电视台、报纸报刊、网站等传统媒体作用，开设专题节目，广泛发布防灾减灾小常识、安全提示等。二是专项宣传攻势集中。着力办好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周等活动，开展了宣传咨询日、安全知识“七进”等活动，建立全国典型生产安全事故周提示提醒、县内生产安全事故“一事故一警示”制度，广泛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和事故警示工作，全方位多层次提高全县应急意识和防范能力。三是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明显提升。健全完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机制，政府、社会、媒体三方配合更加紧密，积极开展防灾减灾周等活动，专题制作灾害逃生自救微视频、专题警示教育片，广泛发放应急手册和家庭应急包，应急知识家喻户晓。四是严格规范培训教育。应急管理培训实现“两项纳入”(纳入党政机关学习内容和党校培训计划)，持续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的长效教育，分级落实安全监管干部的提升培训，全面落实企业员工的全员培训。组织参加应急管理部举办的“应急管理大讲堂”和省应急厅举办的“大培训、大学习、大提升”活动，应急干部队伍素质不断提升。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一)面临的挑战

宁县地处黄土高原沟壑区，地形地貌复杂，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各类事故灾害风险隐患点多、线长、面广，加之应急管理事业起步不久，应急管理任务艰巨。各种传统和非传统、自然与非自然风险交织叠加，对强化基层安全生产末梢管理、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构建应急管理社会共治共享格局提出更高要求。主要表现为：一是油煤气规模大，监管量多面广。能源资源富集，现有生产建设煤矿井1座，总产能800万吨/年；石油天然气开采企业6户，油田技术服务企业5户，采油气井1300余口；全县油煤气开采量大面广，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救援难题亟须破解。二是高危企业多，安全风险高。全县工商业门类多，监管任务繁重。现有工商注册企业2826多户，危险化学品企业20户，金属非金属矿山1户，境内长输油气管线89.2公里，城市燃气管网7.4公里，商场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31处，特种设备717余台，列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30家。部分企业工艺、技术、装备落后，企业安全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生产基础比较薄弱。三是道路运输条件差，交通安全事故潜在隐患更为突出。宁县地理位置特殊、地形复杂，道路运输条件差，危运车辆保有和过境危运车辆多，道路交通监管难度大。全县等级公路里程长，机动车保有量大；境内危险品运输每日过境危化品车辆在200辆以上，道路交通运输安全风险形势复杂严峻。四是灾害多发频发，防灾减灾救灾基础弱。我县洪涝、风雹、干旱等灾害种类多频率高，十年九灾；林草地面积大，重点林区可燃物载量高，森林草原防灭火压力大。五是应急救援基础薄弱，应急处置难度大。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不够健全，“统与分”“防与救”的关系未完全理顺，机构体系没有实现完全贯通，科技人才缺乏，信息化程度还不够高，应急救援物资装备、科技支撑等保障体系还不完善，工业集中区、生产经营单位的专业化应急救援水平不高，与应急处置需求还存在较大差距，大部分农村基础设施标准低，承载能力弱，避灾设施不健全，群防群治体系尚未完全建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等市场机制作用发挥不够充分，专家队伍、装备配备、救援训练、物资保障、调度运输等应急救援能力亟待提升。

(二)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我县总体上处于缩小与全国发展差距的加速追赶期、经济增量提质转型升级的爬坡过坎期、全市建设综合能源化工基地和区域性中心城市的重要窗口期、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应急管理事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面临新的机遇。一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应急管理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批示和指示，党中央、国务院也出台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给应急管理工作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和目标。省市县出台了多个重要的文件，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提供了强大的政策支持。二是随着政府服务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素质、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进一步优化。三是市委、市政府实施“双轮”驱动、“三化”并进、“四建”支撑重大战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快速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和新模式层出不穷，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灾害防治新技术和监测预警能力提升，科技强安战略有利于降低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四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以及全社会对安全的高度关注，为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五是应急部门组建以来，积极适应新体制新要求，应急管理横向纵向与相关职能部门的关系逐步厘清。立足我县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特点，“全灾种、大应急”管理格局初步形成，防灾、减灾、救灾、指挥、救援、监管、执法、保障等职能分工清晰，应急管理工作开局良好。

三、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以及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紧紧把握重要战略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应急管理综合执法能力，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建设，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效应对各类自然灾害，最大限度降低事故灾害风险和损失，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把造福人民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应急管理能力，持续增强全面防范意识，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坚持改革引领、加强管理。紧扣制约新时代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的突出矛盾和瓶颈问题，整合资源，科学设定规划目标和指标，全面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应急管理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安全风险感知敏锐、预警正确、预测超前、预防及时有效作为目标，推行风险管理关口前移，精准识别风险源头并综合预防管理。切实做好应急预案准备、物资准备、队伍准备和技术准备，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和服务群众的能力。

----坚持科技创新、示范引领。持续提升危化、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自动化、科技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大力推广化工矿商贸企业自动化控制技术的应用，加快推进企业技术装备升级换代，提高企业自身安全水平。积极推进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重点行业领域实时监测预警智能化水平。

四、“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安全生产专业化监管水平提高，综合监管、行业监管、属地监管能力明显增强；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基础设施瓶颈制约得到显著改善；应急指挥、救援处置和综合保障能力大幅度提升，全社会风险防范意识和安全文明程度明显提升，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二)分类目标

安全生产方面：到2025年，全县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基本完善，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科技兴安效果明显，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全民安全素质显著提升，生产安全事故控制指标全面下降。

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到2025年，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基本建成与全面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自然灾害预警、救助体系。

应急救援方面：到2025年，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信息化发展达到省内领先水平。应急救援能力达到省内先进水平。

消防工作方面：到2025年，全县消防救援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工作基础更加扎实、应急处置更加高效、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火灾事故总量平稳可控、防范火灾事故的能力显著增强。消防应急救援队伍主力军、国家队作用更加突显。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能力明显提升。

五、“十四五”时期重点任务

(一)构建应急管理新格局。

**1.加快新型应急管理体系建设。**①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制。全面总结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后呈现的新问题，优化完善“三定方案”，推进县、乡镇、村(社区)应急管理机构精细化改革，调整完善“三委四部”(安委会、减灾委、消安委和防汛抗旱指挥部、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各类协调议事机构职能，落实县负责、属地管理工作机制，协调推进乡镇应急管理机构建设，形成大应急管理工作格局。②健全应急管理责任体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修订完善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清单和“三委四部”成员单位职责，厘清部门应急管理责任，形成分类管理、分工负责的应急管理责任体系。③健全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规范各灾种应急处置流程和救援队伍调动程序，加强涉灾部门协调配合，形成快速反应联动机制。正确处理统一指挥和分级分部门负责关系，加强现场指挥和专业指挥，提升应急指挥科学化水平和综合处置能力，形成应急部门“综合防、突出救”，相关部门“专门防、参与救”的工作机制。

**2.加强应急管理法制建设。**①完善应急管理各项制度。优化整合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相关考核事项，形成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制度，完善责任考核机制；充分运用督查、警示、约谈、通报、挂牌督办等工作机制，推进应急管理各项制度贯彻落实；注重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灾害防御、应急准备、紧急救援、转移安置、生活救助、医疗救治、物资保障、恢复重建等环节的法规制度建设，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救援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引导社会救援力量依法有序参与应急救援行动，提高应急救援社会化参与水平。②强化执法监察能力建设。按照《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探索建立“局队合一”体制，强化行政执法职能，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加强执法监督，落实执法责任，保障执法条件，加强专业化执法监管能力建设，建立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和考核制度。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和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开展“执法+专家”式执法，推动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岗位操作员工全过程参加执法检查，推行“远程监管、线下执法”“互联网+监管”等新型监管模式，综合运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监管执法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水平。③推进安全生产法治建设。加强行政许可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强化执法监督和案卷评查，推动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行政执法事项法制审核制度落实，综合运用联动执法、失信惩戒、公开曝光等有效手段，依法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各个环节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3.深化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①构建教育培训体系。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消防安全纳入党校培训课程，提升党员干部应急管理水平。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职业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内容，加强与高等院校和职业学院的合作，培育应急管理专业人才。推进县乡村三级安全生产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全民应急管理常识宣传教育。②打造应急文化阵地。加快全民性安全防灾教育体系建设，充分利用传统和信息化手段，开展多元化科普活动。继续利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安全日”等节点，广泛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民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建设运行好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逃生、安全知识等实景体验为一体的多功能应急安全科普体验馆。③拓宽宣传教育社会面。创新宣传教育方式，加强与传统媒体、新兴媒体、“线上线下”的互动融合，不断拓宽安全文化推广传播渠道，持续面向公众宣传普及安全应急知识。积极开展应急知识“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活动。加强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等场所灾害逃生常识宣传工作，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4.加强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工作。**①注重干部队伍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经得起各种风险考验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提高应急管理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打造“应得了急、担得起责、打得赢仗”的应急铁军。着力引进应急管理事业发展亟须的各类人才，持续引进和培养高危行业安全管理、技术、工程、执法等各类人才，逐步形成“一专多能”的人才素质结构和“通才专才互补”的应急管理干部队伍。②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发挥专业机构和人才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中的作用。大力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切实发挥保险机构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的作用。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专家资源库，打造专家资源平台，完善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决策咨询、标准制定、隐患排查、应急会商、事故调查等方面的作用。③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推动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拓展公共场所应急避险功能。完善消防站点布局规划建设，加强消防站点通信设施、防护设备、抢险救援器材、灭火器材等装备配置。加大个人防护装备和综合应急救援器材装备采购力度，建立应急资源全流程一体化智能化保障及调用平台，优化储备品种结构、创新储备方式、健全储备物资调拨配送。立足频发的自然灾害，制定物资储备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充实基本应急物资，加大高端设备和特殊装备器材配备力度，提高专业化技术装备水平。

**5.加快科技支撑能力建设。**积极推进“智慧应急”建设，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提高应急管理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持续推进宁县综合应急平台扩容建设，着力提高风险监测预警、应急指挥保障、智能决策支持等应急管理能力，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不断完善平台支撑保障能力，实现全灾种、多源异构的统一数据汇聚平台，初步形成全县应急管理信息数据库，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跨越式发展。积极推进“智慧消防”建设，提升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执勤备战、指挥作战、训练演练、战勤保障和社会面火灾防控工作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水平。持续推进高危行业领域“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程，加大对安全生产领域先进工艺、装备和技术的推广应用力度，鼓励和推进危险工艺工序自动化控制、智能化生产。整合优化执法资源，推进执法信息共享，推动高危企业生产过程监控视频和安全生产数据接入监管平台。加强应急救援和工程抢险类大型装备、特种设备器材配备，提升装备现代化能力。

(二)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

**1.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①强化监管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加强各级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强化属地监管、综合监管和行业监管责任落实，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进一步优化安全生产、消防工作考核评价指标，创新考核方式方法，全面发挥督查考核作用，推动《宁县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试行)》贯彻落实。健全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办法和奖惩机制，充分调动和强化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意识。②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不断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企业安全管理基础，严格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培训。推动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差异化监管等激励措施，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动力，加强应急预案动态管理和应急演练。③严格责任追究。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甘肃省消防责任制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依法查处违法违规、失职渎职、不作为、慢作为行为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相关责任。健全完善相关责任人党纪政纪处分、经济处罚、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等综合追责体系，严格落实事故查处、挂牌督办、跟踪督办、警示通报、诫勉约谈、“黑名单”管理和现场分析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调查处理结果。

**2.构建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①加强安全风险管控。严格落实风险管控有关要求，推动生产经营单位通过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安全风险联防联控、重大危险源管理，建立健全安全风险管控机制，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划分级别、落实防范措施。②强化企业预防措施。加强危害辨识和风险评估管控，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行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落实职工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确保重大隐患治理到位。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三同时”制度，大力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开展经常性的应急演练和人员避险自救培训。③实施重点领域工程治理。推进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等行业领域基础工程建设；持续推进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农村平交路口“一灯一带”建设、公交车和桥梁防护安全专项治理，鼓励普通国省道设置中央隔离设施，提高安全保障能力。同时，强化城市运行安全保障，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提高基础设施配置安全标准，加强重点设施的检测维护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监管，强化相关部门的协调联动，严防自然灾害引发事故。

**3.深入推进专业化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专家服务支撑体系。分级分类建立重点行业领域专家库，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专业化、常态化排查，切实提升安全监管专业化水平。积极推动县级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中心建设，持续完善工业集中区及危险化学品专家服务制度，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安全生产治理，提升基层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专业化能力与安全监管水平，发挥引领示范带动作用。②完善交办督办和考核评估机制。严格落实安全隐患“双重交办、双重督办”制度(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同时向企业和属地监管部门交办，同时督办企业整改和属地监管部门落实监管责任)，建立专业化安全隐患排查考核评估机制，督促专家和中介技术服务机构认真履职尽责，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③积极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落地实施。在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领域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切实发挥保险机构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按照从易到难、从重点到一般的原则，鼓励引导其他行业领域企业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对安全生产达标企业在保费上给予政策优惠，不断扩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覆盖范围。

**4.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①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结合全县实际，扎实推进三个专题和九个重点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推动乡镇、部门和单位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全力推进实施，切实消除一批重大隐患，形成一批制度成果，着力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②推进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危险化学品领域：全面落实危化品“两个目录”，强化化工产业源头管控，推进危险化学品(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危险化学品各环节安全监管，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非煤矿山领域：深化源头治理，规范非煤矿山依法建设运行，关闭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山。建立完善以风险分级管控和专业化的隐患排查治理系统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切实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消防领域：深入推进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重点场所治理、突出风险整治、重点行业管理等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全面提升消防信息化管理能力、公民消防安全整体素质，建立完善消除火灾风险隐患的消防管理责任链条、火灾防控体系、监测预警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全面推行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建设，健全完善重大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行业集中约谈、社会曝光警示机制，全面落实火灾隐患举报奖励制度，社会单位自主评估风险、自主检查安全、自主整改隐患的意识和能力明显增强。道路交通领域：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治理，补齐源头准入、监管执法、基层基础、应急救援等环节安全监管短板，进一步夯实道路交通安全基础，努力实现“三个持续减少、一个坚决防止”的目标(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持续减少，坚决防止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交通运输领域：完善落实交通运输与渔业事故隐患预防控制体系，有效管控铁路沿线环境安全，大幅提高邮政业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城市建设和建筑施工领域：完善安全生产体制机制法制，大力推动住建领域科技创新，不断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扎实推进城市建设安全、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工业集中区等功能区领域：规范集中区规划、建设及集中区内企业布局，增强重大安全风险管控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集中区安全风险评估完成率和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成率达到100%，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危险废物环境安全领域：加强执法监管力度，切实落实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主体责任和危险废物环境安全防控措施，有效管控环境风险，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其他有关行业领域，结合各自实际，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5.创新安全生产管理手段。**①实现“两化”体系全覆盖。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两化”(标准化、数字化)体系建设，实现企业安全监管全覆盖。加强平台建设，规划期内完成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两化”平台建设。强化体系建设结果运用，落实企业事故隐患自查、自报、自改制度，监管部门按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实行分级分类、闭环管理。②打造“互联网+安全生产”管理模式。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工作深度融合，整合利用现有资源，建设安全生产大数据平台。运用智能传感系统等先进技术手段，建成国内领先水平的安全生产监控体系，覆盖全县安全生产重点区域和部位，实现安全生产远程监控、实时追踪、预测预警、舆情分析、规律挖掘等功能，发挥信息化在保安全、防风险上的重要作用。③实现安全生产监管网格化全覆盖。以农村、社区为重点，将安全生产纳入社会管理综合网络体系，建立涵盖县、乡镇、村(社区)三级的安全生产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对接联通市社会服务与管理网格化系统、市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两化”系统，实现安全监管区域全覆盖、监管企业全覆盖，推动隐患联防和问题联治。④建设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将安全生产诚信纳入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接社会征信系统，完善“黑名单”制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部门联动，建立安全生产诚信等级通报制度，根据企业诚信等级实行分级分类监管。⑤深化安全生产“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进“互联网+监管”，加快建设危化品在线监控系统，加强现场检查。⑥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县。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与管理办法》要求，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事故应急救援体系、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积极开展国家安全示范发展县创建活动，使我县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根本性好转。⑦推动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严格落实省应急厅等7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高危行业领域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意见》，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在危险化学品、矿山、金属冶炼等高危行业领域全面实施。

(三)筑牢防灾减灾救灾人民防线。

**1.建立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①健全灾害统筹管理体制。强化减灾委资源统筹和综合协调作用，完善“统一领导、统筹协调、分级负责、协同应对”的防灾减灾救灾管理体制，健全完善综合协调机制，加强减灾委与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火、地质灾害、抗震救灾等指挥机构的协同联动，健全工作流程，提升统筹协调能力。完善涉灾部门“协同配合、上下联动、分工合作”的工作机制，加强灾情信息管理、综合风险防范、群众生活救助、科普宣传教育、区域交流合作等方面能力建设，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②健全灾害救助工作机制。按照“分级负责、相互协同”的原则，完善灾害应急响应、灾后救助、恢复重建、冬春救助、资金管理、物资保障、救灾捐赠、对口支援等工作机制，落实灾害救助主体责任，加强县乡村三级救灾物资储备建设，强化区域协作和部门联动，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统筹做好灾害救助各环节工作，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2.加强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①强化防汛抗旱能力建设。健全完善县级防汛抗旱指挥体系，全面落实防汛抗旱责任制，做好防汛抗旱形势分析研判，加强雨情、汛情、旱情信息收集研判，充实物资储备，加快推进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和城市防涝能力建设，全面提高综合防范和抗御水旱灾害的能力。②强化森林草原防灭火能力建设。健全完善县级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机构，积极构建优化、协同、高效的指挥协调机制，扎实做好宣传教育、火源管控、隐患治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基础工作，全面提升综合防控和救援能力。坚持预防为主、防灭结合、高效扑救的方针，依托全面推行林长制，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机制，科学编制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切实做到“打早、打小、打了”，有效防控重大风险。③强化抗震救灾应急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抗震救灾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军地联动、社会参与”的抗震救灾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健全抗震救灾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地震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地震应急工作检查和应急培训与演练，健全地震灾情实时获取和快速上报体系，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优化储备布局和方式，合理确定储备品种和规模，加强跨地区、跨部门的物资生产、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机制建设。④强化地质灾害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建设，加快组建专群结合的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交通、通信和专业设备，形成高效的应急工作机制。进一步修订完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严密、科学的应急工作流程，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协调联动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必要的生活物资和医疗用品储备。推进乡、村地质灾害监测、巡查、预警、转移避险等应急能力建设，做好人员搜救、灾情调查、险情分析、次生灾害防范等应急处置工作，提高地质灾害抢险救援能力。

**3.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综合防范能力建设。**①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普查对象包括与自然灾害相关的自然和人文地理要素，县政府及有关涉灾部门，乡镇人民政府，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重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部分居民等。普查涉及的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和草原火灾等。普查内容包括主要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遭受灾害破坏和影响的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②强化自然灾害预警能力建设。加强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提高自然灾害早期识别能力，强化自然灾害早期预警、风险评估信息共享与发布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显著提高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社会公众覆盖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建设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形成支撑自然灾害风险管理的全要素数据资源体系。完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和技术方法，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治理。统筹发展灾害信息员队伍，提高政府灾情信息报送与服务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③强化自然灾害救灾救助能力建设。完善自然灾害救助制度，加快制定受灾人员救助标准，切实保障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加强救灾应急专业队伍建设，完善以武警部队为突击力量，以县消防救援大队专业队伍为骨干力量，以地方和基层应急救援队伍、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为辅助力量，以专家智库为决策支撑的灾害应急处置力量体系。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制度、运行机制和储备模式，科学规划、稳步推进各级救灾物资储备库(点)建设，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体系与应急物流体系衔接，提升物资储备调运信息化管理水平。

**4.全面推动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建设。**强化减灾委统筹协调职能，督促工信、住建、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务、气象局等部门牵头加快工作进度，确保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建设取得实效。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牵头实施好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工程、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和全民防灾减灾能力素质提升工程，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重点生态功能区修复工程、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移民搬迁工程建设，提高自然灾害工程防御能力。

**5.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加强对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引导和支持，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创新参与模式，搭建协调服务平台和信息导向平台，构建多方参与的社会化防灾减灾救灾机制。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健全完善应对灾害的金融支持体系，强化保险等市场机制在风险防范、损失补偿、恢复重建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探索建立灾害保险分担机制，完善巨灾保险制度，扩大农房保险和农业保险覆盖面。加强救灾捐赠管理，健全需求发布、信息公开、效果评估和社会监督机制，严格规范救灾款物管理使用。

(四)建立应急救援新体系

**1.加快实战化的应急指挥体系建设。**按照《宁县实战化应急指挥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要求，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实战化应急指挥体系，建立新型应急救援指挥机制，基本建成监测预警机制、信息报告机制、应急决策和协调机制、分级应急救援响应机制，理顺关系，明确职责，落实协同行动方案；及时修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完备的应急知识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制度；构建互联互通、资源共享的现代化应急指挥信息系统，整合各行业部门信息资源，完善指挥系统信息报告、综合研判、指挥调度和移动会商等功能，全面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应急指挥和应急决策能力。

**2.优化应急指挥协调联动机制。**建立健全应急联席会议、需求专报、情报会商、协同指挥等制度，加强安委会、减灾委、消安委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协作，完善工作机制和流程，在应急物资的购置、管理和分配等方面建立合作机制，在抢险救灾车辆免费通行、救灾车辆人员优先快速通行等方面建立保障机制。落实应急处置各个环节责任，完善应急协同指挥的程序、内容和方法，在指挥和协同等方面实现有效对接，进一步理顺应急指挥关系，提高应急协同指挥能力。严格执行值班备勤和信息报告制度，规范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要素，完善值班值守设施建设，健全应急指挥系统和视频会商系统日常调试机制，平时加强联络，战时加强调度，确保应急指挥系统和视频会商系统保持良好状态。

**3.构建灾害事故应急预案体系。**统筹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及时修订各类应急预案，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全行业、全层级、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行业部门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完善综合预案、专项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推动政府、部门、企业应急预案实现有效衔接，加强应急预案评审工作，进一步增强应急预案的专业性、可操作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化应急预案演练过程管理，推动应急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提升应急演练质量和实效，注重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调整修订、改善提升作用。

**4.完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组织社会应急资源调查统计和评估分析，分级分类建立社会救援力量数据库。提升县消防救援队伍能力，建立与驻宁部队联动救援机制，规范防汛抗旱、森林防火、地质灾害抢险等部门救援队伍建设，支持扩建矿山、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等重点行业应急救援队伍，组建县工程机械应急救援队伍，加强供电、通信等应急保障救援队伍管理，加大应急救援队伍培训教育力度，全面构建适应“全灾种、大应急”要求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①推进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的新路子，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的政策文件，全力支持、保障、推动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经验做法，着力建立健全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职消防队伍人员招录、管理、使用和退出机制，保持年龄结构合理，流动渠道顺畅，具备过硬战斗力。推动城区、乡镇消防站建设，切实织密布点、提升有效保护能力，补齐市政消火栓建设欠账和全国重点镇专职消防队建设空白点，不断完善消防车辆装备器材结构，确保消防救援基层基础工作能够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②推进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安委会、减灾委、消安委的综合协调职能，指导行业部门坚持专业应急能力与综合应急能力建设相结合，整合利用现有应急力量和应急资源，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优化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布局，配备满足实战需求的应急装备，加强培训教育和应急演练，开展岗位练兵和技能比武，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依托行业领域应急救援专业特长、技术力量、科技装备等优势，组建地质灾害、防汛抗旱、地震灾害、森林草原防灭火、工程抢险、物资运输、医疗救护、电力保障、通信保障、道路抢修等专业应急队伍，为救援行动提供专业力量支撑。③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制定出台社会救援力量培育发展计划、制订具体措施，建立健全政府扶持、业务指导、应急调动、考核评估、激励奖补等制度规范，促进综合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和社会救援队伍共训共练、业务交流，推动社会救援队伍发展壮大。④推进基层应急力量体系建设。结合乡镇机构改革，推进乡镇应急管理机构规范化建设，明确应急管理工作职责，配齐配强专兼职工作人员，根据事故灾害发生特点和应急救援工作实际，组建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应急救援队伍，优化灾害信息员队伍结构，加强基层应急救援和信息报送能力建设。⑤推进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督促指导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应急救援队伍，不具备条件的小微型企业、规模较小的生产经营单位指定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并与邻近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长庆桥工业集中区为试点，探索建立“一企主建、多企供养、政府扶持”的应急救援队伍联建模式，依托一家或多家企业建立技术可靠的专业应急队伍，着力解决应急救援队伍覆盖不全的问题，使服务范围覆盖集中区企业，辐射周边企业，构建区域性应急救援网络体系。

**5.军民融合发展助力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加快形成军民一体化的应急应战体系和动员能力，突出统筹应急管理体系和国防动员体系建设，推进部队应急管理和政府应急管理体系有效衔接，构建军地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和军地指挥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加强与驻宁部队日常业务联系，建立健全应急联席会议、需求专报、情报会商、协同指挥等制度，逐步建立灾害风险会商研判和联合勘测、兵力需求提报、应急资源协同保障等机制，实现高效联动。按照事故灾害分级应对标准，建立分层级信息报送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事件信息报送程序，理顺和优化中间环节，保证信息报送渠道畅通。建立健全与武警部队的信息共享机制，完善与气象、水利、自然资源、消防等本级单位之间事件信息的实时互通机制，及时准确上报事故灾害信息。

六、“十四五”时期重大工程项目

(一)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以地震、地质、水旱、气象、林草灾害等为重点，开展灾害风险调查评估和重点区域灾害隐患排查，对重点区域的民居、桥梁隧道、河堤大坝、供电供水、通信、输油气管线、交通设施及生产经营单位等建(构)筑物结构开展调查和抗灾性能评价，建立县乡村三级贯通、行业领域信息共享的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研究确定灾害风险区划，绘制灾害综合风险图和防治区划图。

(二)重点生态功能区修复工程。按照《庆阳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总体要求，继续实施“固沟保塬”、森林资源涵养工程，加强水土流失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提升子午岭自然保护区生态服务功能。加大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项目建设，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强化湿地生态修复和水源地保护。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综合治理工程，消除矿区地质灾害隐患。做好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实施生态移民工程，对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生态红线内及附近的居民进行有序搬迁，科学规划生态移民居住和工农业生产布局。

(三)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在地震高烈度区、重点监视防御区、危险区、易发区，以城乡居民住房、学校、医院、交通、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以及乡危化品厂库、水库大坝、重大工程等为重点，严格执行相关抗震标准，实施抗震加固工程。加强一般地区未达到抗震设防标准的民居、公共设施的加固改造，实施农村民居加固示范工程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办法，科学合理布局，分级推进建设。

(四)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境内中小河流及山洪沟道防洪治理工程，对病险水库、水闸、淤地坝除险加固。全面治理挤占河道、排洪沟等空间的建构筑物，加快完善堤防、排水管网、滞蓄场所等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实施重大引调水工程和跨流域调水工程，完成城区供水、小盘河水库等重点水资源配置和水源工程，因地制宜建设人饮水安全工程，推进城市备用水源地建设。加快全县人影能力项目建设，推进子午岭及旱作农业区人工增雨(雪)体系建设，建设宁县人工增雨作业外场试验区、完善县级人影指挥系统。

(五)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移民搬迁工程。按照《甘肃省“十三五”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移民撒迁规划》，强化工程、生物、避让等综合措施，推进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的治理。对灾害风险高、工程治理难度大、群众疏散条件困难的区城，结合乡村振兴、生态移民、新农村建设和小城镇改造等，推进灾害区移民搬迁。

(六)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根据全县灾害类型和部门灾害监测预警职能，按照统分结合的原则，实施“1+6”监测预警专项工程(“1个综合”指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专项工程，“6个单项”指地震灾害、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气象灾害和农业自然灾害等单项监测预警专项工程)，综合监测预警平台通过对“6个单项”监测预警系统数据整合，实现数据资源汇聚、关联、融合和应用。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采用县、乡两级分级应用模式，实现上下贯通、左右衔接。

(七)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推进技术装备产业化发展，提升应急指挥通信、应急救援装备轻量化、智能化、标准化和应急交通装备、医疗救援装备现代化水平。加快提升应急救援队伍技术装备水平。大力发展监测预报预警、信息获取、应急防治、生命搜索救援等领域关键技术。建设应急管理专家库，强化灾害防治新技术、新装备推广应用工作。

(八)全民防灾减灾能力素质提升工程。建设全县防灾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基地和多功能体验基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遍及城乡的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活动。分级分类建立安全防灾培训教育师资库，在相关行业资格认证考试和企业新入职员工岗前培训中增加防灾安全应急内容。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推动有条件的地区和单位开展防灾避险应急演练，提高全民防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九)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工程。创建国家和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编制完善社区应急预案和灾害风险图，开展社区救灾演练，建立社区志愿者队伍，利用城乡社区现有设施，采取确认、修缮、新建等方式建设综合应急避难场所，为城乡社区避难场所配置应急物资，设置应急逃生指示标识，倡导居民家庭购置防灾减灾器材和救生工具。综合人口分布和灾害隐患分布，依托学校、体育场等公共场所新建或改建的应急避难场所，满足应急避难需求，依托信息化技术，逐步完善应急避难场所的救助管理、安置管理、救助评价、运行监督、以及提供避险救援、宣传教育和服务引导功能，加强应急避难场所救灾物资和装备的配置，提高应急避难场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定期开展避难宣传教育和应急演练。

(十)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工程。按照全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要求，坚持“防灾减灾救灾一体化、应急指挥一体化、应急通信一体化”的应急管理理念，实施“智慧应急”建设项目，以应急信息化“一张网、一张表、一张图、一盘棋”为目标，依托宁县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应急指挥基础设施、智慧应急基础大数据中心、应急业务信息系统。构建全县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综合应急指挥场所，同时满足日常值守、监测预警、应急指挥的业务需求，进行应急通信网络、感知网络、应急业务应用系统、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等建设，最终实现应急信息全面汇聚、综合展现、快速传达、互联互通，构建起反应灵敏、协同联动、高效调度、科学决策、智能化、一体化的应急管理信息化平台。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安委会办公室、减灾委办公室综合协调作用，加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履行职责，健全管理体制机制，完善配套政策措施，积极推进规划目标、任务落实。

(二)加强人才保障。统揽全局抓好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引进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方面专业人才，全方位、多层次开展专业人才教育培训，加强专家库、社会力量、志愿者队伍建设，扩充人才队伍数量，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努力打造能应对不同灾种、满足应急管理需要，专业技术过硬，整体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

(三)加大建设投入。建立健全政府、企业、社会相结合的应急管理体系投入机制，扩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规模，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完善资金投入管理机制，发挥财政资金引领带动作用，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应急管理事业建设，促进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四)加强评估考核。加强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梳理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和措施，充分发挥规划的约束和引领作用，保障规划顺利实施。